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文件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深建字〔2015〕106号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
委员会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关于印发《深圳市
住宅产业化项目单体建筑预制率和
装配率计算细则（试行）》的通知**

各区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局、住宅局）、各新区城建局，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各管理局，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咨询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推进深圳住宅产业化的指导意见（试行）》（深建字〔2014〕193号），规范预制率和装配率的计算，

根据《深圳市住宅产业化试点项目技术要求》，市住房建设局会同市规划国土委、市建筑工务署联合制定了《深圳市住宅产业化项目单体建筑预制率和装配率计算细则（试行）》，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15年7月21日

附件：

深圳市住宅产业化项目单体建筑预制率和装 配率计算细则 (试行)

一、一般规定

(一) 本计算细则适用于装配式钢筋混凝土结构的住宅产业化项目单体建筑, 钢结构、木结构等其他类型结构体系的计算细则另行制定。

(二) 单体建筑塔楼除架空层、结构转换层、避难层、设备层外, 各楼层原则上应采用标准层。

(三) 标准层是指单体建筑室外地坪以上采用统一标准设计、平面布局相同的楼层。

(四) 本计算细则由市住房和建设局负责管理和对条文解释。

二、预制率计算细则

(一) 预制率定义

预制率是指建筑标准层特定部位采用预制构件混凝土体积占标准层全部混凝土体积的百分比。

(二) 计算公式

预制率 $V = (\text{标准层预制混凝土构件混凝土总体积}) \div (\text{标准层全部})$

混凝土总体积) *100%

标准层预制混凝土构件混凝土总体积=主体和围护结构预制混凝土构件总体积*a+非承重内隔墙预制混凝土构件总体积*b

各类预制混凝土构件体积应乘以相应系数计入到总体积中，其中：

主体和围护结构预制混凝土构件的系数 a 为 1；

非承重内隔墙预制混凝土构件的系数 b 为 0.5。

标准层全部混凝土总体积=主体和围护结构预制混凝土构件总体积+非承重内隔墙预制混凝土构件总体积+现浇结构混凝土总体积

注：当非承重内隔墙预制混凝土构件总体积*b/标准层全部混凝土总体积≤7.5%时，按实际比值计算；当>7.5%时，按7.5%计算。

三、装配率计算细则

(一) 装配率定义

装配率是指建筑标准层特定部位采用预制构件和装配式模板技术施工时，采用预制构件所免除的模板面积与采用装配式模板的面积之和，占传统现浇所需模板总面积的百分比。

(二) 计算公式

装配率 $S = (\text{标准层装配式工法构件总表面积}) \div (\text{标准层混凝土总表面积}) * 100\%$

标准层装配式工法构件总表面积=主体和围护结构预制混凝土构件免除传统模板与混凝土接触面的表面积*a+非承重内隔墙预制混凝土构

件免除传统墙面抹灰的表面积*b+现浇结构采用定型装配式模板与混凝土接触面的表面积*c

各类装配式工法构件表面积应乘以相应系数计入到总表面积中，其中：主体和围护结构预制混凝土构件的系数 a 为 1；

非承重内隔墙预制混凝土构件的系数 b 为 0.5；

现浇结构若采用定型装配式模板、现场绑扎钢筋网和骨架的，系数 c 为 0.5；若采用定型装配式模板、同时采用预制钢筋网和骨架的，系数 c 为 0.8。

标准层混凝土总表面积=主体和围护结构预制混凝土构件免除传统模板与混凝土接触面的表面积+非承重内隔墙预制混凝土构件免除传统墙面抹灰的表面积+现浇结构采用定型装配式模板与混凝土接触面的表面积+现浇结构采用传统木模板与混凝土接触面的表面积

四、预制混凝土构件类型说明

（一）主体和围护结构预制混凝土构件

1. 预制墙体

包括：预制剪力墙、预制外挂墙板、预制夹心保温外墙等。

2. 预制楼板

包括：预制实心板、预制叠合板、预制阳台、预制走廊、预制空调板等。

3. 预制楼梯

包括：预制楼梯段、预制休息平台等。

4. 预制梁

包括：预制实心梁、预制叠合梁、预制 U 型梁等。

5. 预制柱

包括：预制实心柱、预制空心柱等。

6. 其他预制构件

包括：预制整体厨房、预制整体卫生间、预制阳台栏板、预制走廊栏板、预制花槽等。

(二) 非承重内隔墙预制混凝土构件

包括：预制混凝土内隔墙板、预制混凝土条板等。

不包括混凝土砖、空心砖、加气混凝土砌块等块材隔墙和石膏条板、硅酸钙板、铝板等装饰板材的内隔墙。

五、关于非混凝土预制构件的预制率和装配率计算说明

(一) 非混凝土预制构件不计入预制率。

(二) 标准层厨房、卫生间若采用工厂生产、现场一体化装配安装的成套厨卫家居解决方案的产品，在标准层的装配率计算中分别按照 5% 计入，在计算中若不是全部户型采用整体式厨房和卫生间，则按 5% 乘以采用户数除以总户数计入装配率。其他非混凝土预制构件不计入装配率。